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放弃权利事项概述

1、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航宇超合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航宇”）的自然人股东章宇拟将其所持有的成都航宇 400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 1.8779%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章峰。

2、2023 年 2 月 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放弃行使对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决定放弃行使本次成都航宇股权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放弃权利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各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1、出让方基本情况

章宇，身份证号码：330326197810*****；住所：成都市锦江区。

2、受让方基本情况

章峰，身份证号码：330326198612*****；住所：杭州市滨江区。

上述双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经查询，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所涉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章宇持有的成都航宇 400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 1.8779%股权，章宇在原股东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变更为章峰享有及承担，成都航宇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

（二）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概况

名称：成都航宇超合金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999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钰
注册资本：213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超高温合金的研发、生产、销售，航空发动机、工业汽轮机叶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及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股权转让前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转让前，成都航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93.8967%
2	杨显军	800	3.7559%
3	章宇	400	1.8779%
4	杨洋	100	0.4695%
合计		21,300	100.00%

本次转让后，成都航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93.8967%
2	杨显军	800	3.7559%
3	章峰	400	1.8779%
4	杨洋	100	0.4695%
合计		21,300	100.00%

3、交易标的权属状况

该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标的公司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

（1）经营情况：

成都航宇主要从事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用含铌高温合金叶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采用与欧美同步的单晶叶片制造技术，成熟可靠的制造工艺，高效率的研发能力，核心设备定制，拥有高温合金、单晶铸件、叶片机加、表面涂层一体化的制造能力，可提供成品叶片交付一站式服务的企业。

(2) 财务状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751.57	517,99.39
负债总额	8,193.99	9,722.77
净资产	40,557.58	42,076.62
项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82.67	2,984.59
营业利润	-1,518.19	-2,050.18
净利润	-1,519.04	-2,050.18

四、放弃权利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是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确定转让价格为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如不放弃权利,需支付同等交易金额和需要履行相应股权出资义务及其它可能的股东义务。

五、放弃权利的原因及影响

公司放弃成都航宇股东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是公司从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规划角度考虑,不会导致公司对成都航宇持有股份发生变化,成都航宇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董事会会议决议
- 2、股东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五日